



让我为你唱一首歌，
全世界都陪你听

一水间 主编

读者 文摘精华
(纯爱版)

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



让我为你唱一首歌，
全世界都陪你听

一水间 主编

读者 文摘精华
(纯爱版)

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让我为你唱一首歌，全世界都陪你听 / 一水间主编，
—北京：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，2017.9

(读者文摘精华：纯爱版)

ISBN 978-7-5639-5639-5

I . ①让… II . ①一… III . ①故事—作品集—世界
IV . ①I1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88461 号

读者文摘精华 (纯爱版) · 让我为你唱一首歌，全世界都陪你听

主 编：一水间

责任编辑：曹 媛

封面设计：艺点视觉

出版发行：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

(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 邮编：100124)

010-67391722 (传真) bgdcbs@sina.com

出 版 人：郝 勇

经销单位：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承印单位：三河市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：13

字 数：181 千字

版 次：2017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5639-5639-5

定 价：25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010-67391106)



序

关于爱情，请用心经营

曾经在杂志上看过一段关于爱情的见解，印象颇深。原文如下：爱情，或寂寞或温柔，或难过或孤勇。爱是包容，是攀登，是拥抱，是荷尔蒙相撞，是忍让，是付出，是坚持，是让你记住我，是泪水，是疼痛，是伤害，是打不走骂不散，是不后悔，是不遗忘，是花甲之年你想起我时嘴角挂着的一抹笑。其实关于爱情，每个人都有话说，却轻易说不出来，个中情感如人饮水，冷暖自知。

木心先生曾经写过一首《从前慢》，里面写道：从前的日色变得慢，车、马、邮件都慢，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

年少时读到这首诗，成就了我对爱情最初的幻想。人生得一爱人，执子之手与子偕老，时光慢悠悠地过，因为遇上了对的人，纵然一辈子有几万个日日夜夜，也不觉得漫长了。可当我初尝爱情滋味，才发现现实永远比理想骨感得多。

这才懂了，每个人都不是天生的情圣，为了能在爱情中披荆斩棘最终到达彼岸，需要具备并且锤炼爱的能力。

年轻的时候，我们都不可避免地错爱过几个人，却也是这几个人，让我们成长，让我们变得睿智，让我们最终懂得爱的真谛。在时光正好的时候，会有一个人出现，让你对着过去的伤痛微笑，会让你感谢离开你的那个人，他配不上你的爱、你的好、你的痴心，会让你懂得，为什么你和别人没结果。

我有一个朋友，姑且就叫她C姑娘吧！她分手这件事我是无意中得知的，惊讶之余犹感情理之中，毕竟这份爱情，本就不太公平。

C姑娘长相甜美，没心没肺，相信温暖且十分专情，是个好姑娘。听她谈及她跟前男友的种种，很明显就是她处于下风，对前男友太好。而人这种生物，其实大多数都存在着一一种劣根性，对他越好他越肆无忌惮。

分手后，C姑娘说她觉得痛，为什么他那么狠，在要离开的时候完全不顾她的反应。

我说，既然是他提的，他若是表现出挽留的样子岂不是显得很作。疼痛是难免的，在感情这块，安慰再好也只是缓解一时之痛。

就如同我们看电影，电影中男女主的爱情感动得稀里哗啦；我们刷微博，看“大V”们写的经典段子，从头到尾感同身受；我们看小说，被小说中“狗血”的剧情虐到不能自持。我们总是为别人的故事流泪，总也写不好自己的故事。

一段感情结束后舍不得放不下的，大部分都是女生。习惯比深爱更加可怕，因了这份习惯，许多女孩子不惜以卑微到尘埃里的姿态渴求对方回头；因了这份习惯，在无数次坚决选择离开的时候，对方的一滴眼泪或是一句挽留，就死灰复燃，重新奔向他的怀抱，

哪怕他只是稍微勾勾指头。

这让我想起了上海女作家张爱玲。高傲不可一世的她，在遇到胡兰成之后，也是低到了尘埃里。胡兰成是喜欢过她的，然而又仅仅是喜欢过，就像是迷恋一朵开得正艳的花，一辆绚丽光鲜的名车，一幅众人追捧的名画。

新鲜劲头过了，喜欢也就过期了。

张爱玲曾说过，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要遇见的人，于千万年之中，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，没有早一步，也没有晚一步，刚巧赶上了，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，唯有轻轻地问一声：“噢，你也在这里吗？”

只是胡兰成，不是那个对的人。哪怕她一次又一次容忍，选择原谅。胡兰成，最终还是抛弃了她。

最后一次这四个字，在爱情中永远代表不了强硬的誓言与原则，求人这件事，却往往比不上求己。很多女生在对方果决离开的时候死缠烂打企图挽回，美其名曰，我是真的爱他，离开他我会死。

其实自己也知道，这不过是一种借口和虚妄的幻想罢了。没有谁离了谁活不了，你无法叫醒一个装睡的人，也无法挽留一颗早已离去的心。

地球在正常自转，世界按部就班，一切井然有序。而你也终将遗忘，经年而过，回忆起来连他的长相都已模糊的时候，你会感叹当初自己的傻，你也会庆幸自己的选择，即便过程撕心裂肺，可那又有什么关系，一切终会败给时间。

生活中长时间没有对方的参与，偶尔的甜蜜也是因为偶尔的相

聚，尝到了幸福的滋味就越发贪心想要长期占据。

现实中我们偏偏隔了好几座城市，于是求之不得便在心里裂了一个隙，闹过哭过后还是得接受一个人生活的真相，慢慢地倦怠了，这种求不得也变成了一个茧，包裹着一层一层的丝都成了自我安慰，分开的理由总是有很多，不是吗？

可没有想到的是，那些细枝末节竟然会一点一点地提醒自己，看到某个熟悉的场景，当初约定好一起买的东西，一起听的歌，一起在地图上画过说好以后要一起去的地方，现如今通通变成回忆封存。总是时不时地想起，时不时地疼痛，时光毕竟会保留一些东西，但是对于这份感情，如今总结起来不过几个字：怀念过但是不后悔。

有时候回忆是骗人的，一滴泪都能变成琥珀。许多事情附着所谓的回忆都能熠熠生辉，但其实经历的时候，也不过只是这样。总有一天你的现在也会成为将来的旧照片，怀念永远无法改变你的现在，我们可以偶尔回头看，但要一直向前走。总会幸福的，只要等着就好了。

想起《傲慢与偏见》电影里的一个场景，在那个大雨滂沱的傍晚，雨声甚至大到盖过了人说话的声音，达西先生对伊丽莎白表白。

“我违背了我的判断力以及家人的期望，我的阶级，你的出身低微，你贪慕虚荣的母亲和妹妹，我全部抛在一旁，请你结束我的痛苦——我爱你，非常爱你！”

这绝不是段讨人喜欢的表白，带来的后果也只是使伊丽莎白更对达西产生了深深的误解。但自那以后我的脑海里始终有这样一个声音挥之不去，伴着古典悠扬的小提琴音乐，达西说，我知道你不

符合世俗的标准，我知道跟你在一起可能会带来的麻烦和痛苦，但是，我爱你。

理智和现实，沧海和桑田就这样在爱情面前完全败下阵来，因为重点，永远在“但是”之后。

“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次数的云，喝过许多种类的酒，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。”

在路过你之后的人生中，我走过许多路，遇到过许多人，你却是我记得清晰的唯一。

旧日的时光是默片，是洗白的衣服，岁月匆匆流过，对我而言，你是如此难以忘记。你微笑时眉眼舒展的模样，雨天撑伞路过街角旧书店的背影，浮浮沉沉，驻我心底。少年时读席慕蓉的诗，脑海中时常勾勒出那样的一个画面：月光照在青石砌成的路上，女子的面庞清冷而悠远。是等一个人，还是等一段故事，往事湿漉漉地穿过森林，掠过花海，最终抵达记忆。

相遇的意义是什么？他身上有你喜欢的那种特质，而你也在慢慢地学习那种特质，将自己变成更好的人，只有这样才不辜负了此番际遇。不论如何，愿你爱的人正朝你走来；愿你怀揣着同样相信爱情的心，努力地生活着；愿青春的兵荒马乱中，得一人陪你颠沛流离；愿你与这世界，温暖相拥。

一水间



目录 *Contents*

第一章

遇见你，是我最美的意外

嗨，好久不见 / 001

当蛋糕遇上橘子 / 006

有生之年，总会有个人是为了你而出现 / 012

相遇是种奇妙的缘分 / 018

我是你不经意的珍惜，昙花一现 / 022

再靠近一点点 / 028

烛火惺忪，却可与他漫聊彻夜 / 034

第二章

你是如此难忘，浮浮沉沉在我脑海里

你是如此难以忘记 / 039

一生那么长，我只想遇见你 / 044

你是我的最美时光 / 048

这世间的美好，都值得你去拥有 / 053

漂洋过海来看你 / 058

这个世界，不是我一个人停靠 / 063

爱情，缓缓归矣 / 068

第三章

听说爱情回来过，可是时光已蹉跎

原谅捧花的我盛装出席只为错过你 / 073

孤单时你说，我们曾经来过 / 078

你对了，时间错了 / 084

听说爱情回来过 / 089

偶尔还是会想起你 / 093

转身即天涯 / 097

第四章

似是故人来，魂牵梦断旧栏杆

- 似是故人来 / 102
- 山河为你踏遍，回忆被酿成遥远 / 109
- 岁月长，衣衫薄 / 115
- 藏在我回忆里的那个人 / 122
- 时间追不过白马 / 126
- 再艰难也不将就 / 131

第五章

玲珑骰子安红豆，入骨相思知不知

- 奈何相思本无解 / 136
- 雨下了，走好路 / 141
- 你总是走在我身后 / 147
- 我愿意为你忘记我的姓名 / 151
- 世界缠绵像云烟，迷信爱情的箴 / 155
- 你来过，只剩下不灭的存在 / 160

第六章

织一缕不动声色的岁月，与自己共度

别怕爱情彩排 / 165

你是我纪念爱情的标本 / 170

多少人爱慕你年轻时的容颜 / 174

织一缕不动声色的岁月 / 178

天空海阔，你最坚强 / 183

说好要为彼此保重 / 188



第一章

遇见你，是我最美的意外

他是独一无二的围城，让你对过往弃之不顾，对将来喜在眉宇，就此，绝世无双。

——花底淤青

嗨，好久不见

丁楠

六月的酷暑时节，屈云帆穿着猩红色的大拖鞋出门买柚子。通过路人的指引一路七拐八拐才找到那个回廊似的菜市场，离青年旅社不远。

傍晚时分总能买到比平时便宜很多的柚子，旅社老板娘告诉她。

一口气贯穿整个菜市场后，她蹲在路口喝冰镇柠檬水，一个农妇打扮的女人靠过来问：“姑娘，买柚子吗？”

屈云帆是地地道道的云南人，听得懂女人的方言，也听得懂坐在车摊上的小男生说的：“妈妈，我想回家！”

她顺藤摸瓜想起了以往，总有那么一个名字让人热泪盈眶。

曾经，她也说过类似的话。

曾经，他说难过就去幸福里酒吧听他唱歌。



屈云帆小时候也是这样跟着妈妈走街串巷，固定地点是中医院对面的菜市场入口。

木板车很高，摆一方小方桌在上面写作业，作业写完了天还没黑她就开始喊：“妈妈，我想回高仓。”

高仓盛产水果，这就是为什么施洋搬家时，屈云帆一家选择留下来。于是命运的分界线开始作祟，楚河汉界一直压在她心里。

后来，他去北方上大学，她留在本地师范院校。

某个暑假，屈云帆没有回家，她问着路找到那个城中村，很巧就在中医院后面。施洋出现时下着小雨，她蹲在垃圾桶旁边休息。

一个男生走到她身边扔矿泉水瓶子，嘴里还喊着：“施洋，咱们什么时候再来一场啊？”

“随时奉陪。”

正是这段对话让她反应过来，那是她的发小施洋。

明晃晃的阳光下，他穿着汗水浸湿了的灰色T恤，黑色运动短裤，一顶黑色棒球帽反扣在比普通学生略长的头发上，修长的手指抓着篮球，笑得自信、张扬。

童年旧友重逢，他显得很热情，相反她很拘谨。特别是被施洋拉进酒吧后，她浑身不自在，真不明白他为什么喜欢这个地方。

施洋一直在酒吧兼职驻唱，他说就假期而已，开学就不唱了。

酒吧名叫“幸福里”，报幕时他说：“接下来这首歌，送给我儿时的好友，嗨，好久不见。”

屈云帆突然挺直了身子，之前的所有不适应都在音乐响起的瞬间烟消云散。

后来的每个假期他们都见面，以朋友的名义。屈云帆一直不敢告诉施洋，他于她而言不仅仅是发小，而是心有余响，口不出声的心上人。

楚河汉界还在，她跨不过去，直到毕业。

施洋送来一只小黑猫，名叫卡卡。后来屈云帆才知道那是他女朋友的猫，希望能寄养一段时间。

开始上班后，他每天都会来看卡卡。卡卡只喝一个牌子的牛奶，那天施洋跑了三条街，最后在一家超市买到了那个牌子的牛奶。

卡卡从屈云帆怀里爬出来，不再傲娇，乖乖地喝牛奶，然后钻进施洋的墨色外套里。

那天，屈云帆在大满贯的活动现场做模特，见到他的时候，还穿着无袖旗袍和高跟鞋。

施洋发现面前的屈云帆蜷缩着身子。他一边哄着卡卡，一边小心地脱下外套，披在她身上。卡卡有些不高兴地喵了一声。

施洋主动请屈云帆吃牛肉面。

他们在街角那家老面摊坐下。老板是个肥胖的中年男人，笑起来的时候眼睛眯成一条线。

他抽出卫生纸擦擦桌子，动作熟练，显然是这儿的常客。他高喊：“老板，两碗牛肉面，要超级麻辣的。”

街边风大，屈云帆打了几个寒战。施洋伸手握住她冰凉的小手，呵气揉搓。

卡卡好像闻到了香味儿，从书包里爬出来，优雅地坐在桌子上看着他们。

两人相视一笑。

这一笑让屈云帆看到了希望，她鬼使神差地说：“我们在一起吧！”

施洋很尴尬，吞吞吐吐半天才艰难地说出：“我有女朋友了。”

一年后，屈云帆住在杂志社后面的旧楼里，房间号是301。上楼必须穿过一家乌烟瘴气的网吧，再顺着楼梯走四十六个台阶就到了。

她离开了有施洋的城市。

一年前的事让她心生羞耻，没有怨恨，没有遗憾，只是单纯地不想再见他。



深夜，写稿子写累了，她随手打开 QQ 得知，他和女朋友分手了，女孩去了新西兰。

那是个心高气傲的姑娘，施洋留不住。这一点屈云帆很早就知道了。

第一次见面，女孩就自己朝脸上泼了杯水，施洋进来时，她哭得梨花带雨：“本来就是我的猫，我要回来有错吗？你怎么能动手？”

施洋没说什么，只是表情有些凝重。不用多说，她懂，于是转身离开。

因为不甘心，屈云帆又回去解释，在门口听到施洋的声音很僵硬：“阿帆不是那种人，你为什么这样？”

“我就是看不惯她黏着你。”

“我爱的是你。”

我爱的是你，这五个字屈云帆至今还记忆犹新。让屈云帆耿耿于怀的不是他的不信任，而是明明心里跟明镜一般，他还是为了女朋友的面子选择沉默。

屈云帆还是不顾一切地回去了。即使自尊早已被他二人揉圆捏扁，她还是不顾一切地在他公寓楼下给他打电话。

寒冬腊月，她缩在枣红色的毛衣里，脸上洋溢着希望的微笑：“施洋，我在你楼下，快下来。”

施洋明显愣了一会儿，随后穿上灰白色外套下楼了。

他没让屈云帆上去，带她吃了顿饭后，他给她买了回去的火车票。半个小时的车程，她不肯走，半个小时后他们的人生可能再无瓜葛。于是她鼓起勇气朝他喊：“我等你，等你一个星期，等你来找我。”

推推搡搡之间，屈云帆看到施洋张着嘴似乎想说什么，但还没等到就被乘务员推进车厢。

下暴雨的晚上，其他房间都相安无事，唯独屈云帆这间屋子漏雨了。最糟糕的是，墙缝里渗出来的雨水刚好落在她忘记合上的笔记本上。完成一半的稿

子全没了。

她抱着双膝哭了好久。

明明是与她八竿子打不到的事儿，她却莫名其妙地落泪。

六天了，他没有来。

少得可怜的工资只允许屈云帆抱着旧本子去店里修一修，勉强维持写稿。

房东太太是个不太和善的中年妇女，她以不影响住宿为由，拒绝修补房屋漏缝。

下班之后，她去超市买了塑料盆和长吐司。天气预报说这两天有雨，她不能让雨水流得到处都是。

从公车下来还得走个十五分钟。天气热的时候，她会蹲在一面爬满常春藤的矮墙下面啃吐司。时不时有小虫子落下来，最后掉下来的那个庞然大物是个男人，叫施洋。

心胸宽广若海洋，他总是这样介绍自己。

屈云帆笑了：“嗨，好久不见啊。”

喜欢在晚上十一点打开酷狗，放一首《好久不见》，静静地听。

洗完澡后会在手上画一颗黑色的痣。

早上起来会立即喝一大杯纯净水。

这就是屈云帆现在的生活，窝在会漏雨的房子里写稿子养活自己。孤身一人，没有朋友，这样的生活只是一种怀念他的方式。

施洋还是没有留下来，没有明明白白挑破关系的他们确实度过了一段愉快的日子。她开始带着他外出采访，每一天都是一次愉快的约会旅行。

稿子写得越来越顺利，屈云帆很快晋升为报社的文字主编。她兴奋地跑回家，迫不及待地想把这个消息告诉他。

曾经的楚河汉界好像瞬间夷为平地，她终于能够跨过去了。